

证券代码：838569

证券简称：枫华实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郑州枫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召集、召开时间、方式及召集人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年度股东会的相关制度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现场会议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投票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1日上午10点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569	枫华实业	2026年4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会聘请河南金谋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
1	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2	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3	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	√
4	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5	审议《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6	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基金产品、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√

议案 1: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对 2025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、管理情况、召开董事会及提请召开股东会情况、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了总结和回顾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认真履行各项职权,勤勉尽责。

议案 2: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就 2025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认真履行了各项职权,尽到了勤勉尽责的义务。

议案 3: 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,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6-001)。

议案 4: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,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。

议案 5：根据《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全面分析，并综合考虑多方面因素，公司制定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议案 6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好的回报，公司拟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基金产品和理财产品，且在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投资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后 12 个月内有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5、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6、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单位印章并由主要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7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传真或上门方式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1 日上午 10 点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(一) 联系人：马笑然 联系电话：0371-86080760 地址：郑州市建设西路鑫苑国际广场西塔 1102 室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郑州枫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郑州枫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枫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1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

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